证券代码：688156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2-043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度利润 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本次调整原因：公司因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新增股份 533,760 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公司股本总数由 91,840,000 股增加至 92,373,760 股。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本次归属股票数量 533,760 股。公司股本总数由 91,840,000 股增加至 92,373,76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鉴于限制性股票计划归属股份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根据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92,373,76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 27,712,128 元（含税），占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6.69%。

特此公告。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6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业绩说明会 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在本次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邮件联系公司证券部，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发布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下午 15:00-16:00 举行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1 年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2、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3、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 王曙光先生
总经理： 戚淦超先生、
董事会秘书： 张国忠先生、
财务总监： 潘建华先生、
独立董事： 潘俊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 2022 年 6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也可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 16:00 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张国忠
联系电话：0519-82300207
联系邮箱：lbkj@jmp-seal.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55 证券简称：日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1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经营范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2725584090B
2、名称：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9,861.3681 万元人民币
4、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5、成立日期：2001 年 03 月 23 日
6、法定代表人：张华君
7、住所：青岛市即墨区青岛环保产业园（即发龙山路 20 号）
8、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青岛日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26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 233.345-466.69 万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9.41 元/股，回购期限从 2022 年 3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并于 2022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09、临 2022-01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5 月，公司未回购股份。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票 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既定的回购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6 日

证券代码：688180 证券简称：君实生物 公告编号：临 2022-051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 JS116 胶囊 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JS116 胶囊（项目代号“JS116”）的临床试验申请获得批准。由于药品的研发周期长、审批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JS116 胶囊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临床试验
受理号：CXHL2200195
申请人：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2 年 3 月 25 日受理的 JS116 胶囊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开展 KRAS G12C 突变的晚期实体瘤临床试验。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JS116 为具有全新结构的 KRASG12C 小分子不可逆共价抑制剂，用于治疗 KRASG12C 突变的非小细胞肺癌（NSCLC）患者。KRAS 基因突变有不同的亚型，其中 KRASG12C 占所有 KRAS 突变的 44%，在非小细胞肺癌中最为常见。临床前研究表明，JS116 具有较宽的安全窗，良好的有效性和安全性，有望成为安全、高效的精准靶向治疗药物。

2020 年 11 月，公司与成都华健未来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技术许可及合作协议》，公司通过独占许可方式获得 JS116 在合作区域（全部亚洲国家和地区）内的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在合作区域内的研发、生产（包括委托生产）、临床研究以及商业化的权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球仅有一款针对 KRASG12C 的靶向药 Lumakras?（Sotorasib，安进公司产品）获批上市，用于治疗至少经过一次系统治疗的 KRASG12C 突变的晚期非小细胞肺癌，国内尚无 KRASG12C 小分子抑制剂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2-08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密尔克卫化工储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化工储存”）于近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1	ZL 2020 1 0481302.0	一种特殊化工产物运输装置	发明专利	2020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20 年	第 5183291 号	密尔克卫化工储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发明专利外，公司全资子公司密尔克卫化工储存、张家港密尔克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密尔克卫环保”）、南京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密尔克卫”）、上海港口化工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化工”）取得了 4 项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证书号	专利权人
1	ZL 2020 1 0583404.3	一种自动化液体危险废物收集罐	发明专利	2020 年 6 月 23 日	2021 年 4 月 23 日	20 年	第 4376338 号	密尔克卫化工储存、密尔克卫环保
2	ZL 2016 1 1193325.1	一种物流箱锁紧装置	发明专利	2016 年 12 月 21 日	2018 年 5 月 25 日	20 年	第 2936185 号	南京密尔克卫
3	ZL 2017 1 1337196.3	电子仓单的信息安全认证方法和系统	发明专利	2017 年 12 月 14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20 年	第 4704170 号	密尔克卫化工储存
4	ZL 2020 1 0397466.5	一种易燃危险品转运集装箱	发明专利	2020 年 5 月 12 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20 年	第 5021271 号	上港化工

上述专利的取得是公司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对于科技和创新的持续投入，并转化成应用成果，是公司保持长期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公司引领行业的技术创新，在产业互联网和物联网的应用领域持续深耕，不断优化经营效率，扎实安全管控，提高客户满意度。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590 证券简称：新致软件 公告编号：2022-043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 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软件”或“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2〕114 号）（以下简称“落实函”）。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落实函》的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后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回复说明，并在回复内容披露后在规定的期限内？及时提交募集说明书（上会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076 证券简称：诺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32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磷酸奥司他韦胶囊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2S00486），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的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剂型：胶囊剂
规格：75mg（以 C16H28N2O4 计）
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4 类
药品有效期：18 个月
包装规格：10 粒/盒
上市许可持有人：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企业：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 H20223349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 2027 年 05 月 30 日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品相关情况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为一款抗流感病毒药物，主要用于成人和 1 岁及 1 岁以上儿童的甲型和乙型流感治疗，以及用于成人和 13 岁及 13 岁以上青少年的甲型和乙型流感的预防。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是公司第 4 个获批的制剂产品，该产品的获批上市进一步丰富了公司自主研发的制剂产品线，标志着公司具备在国内市场销售该产品的资格。但该产品具体销售情况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销售拓展等诸多因素影响，对公司短期内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诺泰澳赛诺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上接 D19 版）

C、确保风险金余额始终不低于《合作协议》项下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剩余未偿租赁本金的 5%。

D、金租公司在抵扣相应款项后，有权向昱德新能源发出《补足风险金通知书》，告知昱德新能源风险金抵扣事宜并要求昱德新能源按照《补足风险金通知书》确定的期限足额补足已抵扣款项。昱德新能源应当按照金租公司发出的《补足风险金通知书》的要求足额补足已抵扣款项。

金租公司义务：

风险金到期返还义务：在昱德新能源严格按照《合作协议》履行各项义务或虽有违约行为但已全部纠正并得到金租公司认可，则在《合作协议》项下《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届满（以最晚之日为准）后五（5）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风险金如数退还昱德新能源，风险金不计利息。

③《最高额保证合同》中的相关内容

为确保债权人（金租公司）与债务人（终端用户）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得到切实履行，保障债权人债权的实现。公司愿意为债权人在《合作协议》下所签订的所有融资租赁合同中所涉及债务人对债权人的债务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的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即公司对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人对债权人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但最高额不得高于人民币陆仟万元）。

公司义务：

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服务的担保方，在人民币 8,000 万元（后变更为 6,000 万元）范围内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确认终端客户符合条件的具体措施

（1）智慧能源事业部

为保证终端企业满足被担保的相关条件，智慧能源事业部配备有专门的风险评审团队；智慧能源事业部与金融机构合作，对终端企业进行风控评审。根据具体合作的商业模式进行收益测算，在满足投资回报率的条件下，结合融资成本、当地的脱硫煤电价、当地的有效光照小时数、企业实际用电、消纳情况及屋顶面积，形成可行的初步施工设计方案；根据终端企业提供的相关材料，依托于自有的风控评估体系及合作金融机构数据，对终端企业的还款能力、违约成本、还款来源进行综合评审；在排除项目风险及终端企业信用履约风险并符合公司政策及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开展相关业务。

（2）昱德新能源

为确保终端用户符合参与融资租赁模式业务的相关条件，昱德新能源主要采取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措施：

①设定用户需满足的初始条件

根据《融资租赁合作协议》第三条第三款的相关内容规定，昱德新能源推荐的相关自然人用户（拟成为承租人）均需满足以下条件：

A、该自然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和完全民事权利能力，已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户籍材料及婚姻状况信息；

B、该自然人可作为承租方签署完毕融资租赁合同（标的物亦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租赁物）；

C、该自然人年满 18 周岁，最高不超过 60 周岁（含 60 周岁），且 55 周岁（含）至 60 周岁之间的用户数量不超过用户总数量的 30%；

D、该自然人是用于安装设备的建筑物的所有权人，或在融资租赁的租赁期限内对该建筑物（包括但不限于屋顶）拥有不可撤销的使用权；该建筑物需位于江苏、安徽、江西、山东、山西、河南、河北、辽宁、陕西；

E、该自然人户籍为农村的，应提供宅基地权属证明，宅基地未有确权证书或有其他特殊情况，需要提交自然人村委开具的情况说明；

F、安装设备的建筑物所在地应当与自然人户籍地址一致，如不一致的，需提交自然人所在村委会开具的情况说明；

G、该自然人征信报告无不良记录；

H、该自然人申请的单笔融资租赁额度不超过 20 万元。

②通过现场踏勘实地了解用户状况

昱德新能源在收到代理商提交的拟开展业务的用户信息后，与代理商一同开展实地踏勘工作，通过与用户交谈、现场察看用户住所及周边环境等方式，对用户状况进行初步的了解。

③通过技术手段进一步核实用户信息的真实性

在对上述相关条件进行审核时，昱德新能源通常会采取以下技术手段，从各个方面对拟承租人的相关信息进行确认和核实，

A、实名认证：通过百度人脸识别（金融级别）技术，进行人脸识别，确保承租人为本人；

B、OCR 识别：录入客户基本通过百度的 OCR 识别直接获取客户信息包含姓名、年龄、出生日期、证件到期日等；

C、征信平台对接：选择融资租赁的用户，在录入完客户信息进行线上征信查询，查询年龄限制为 18-60 周岁；

D、第三方排黑对接：选择经营租赁的用户支持对接第三方排黑系统；

E、呼叫系统：对接合力亿捷的呼叫系统，在审核客户信息时做到对每个用户进行电话回访，以确保用户了解真实的业务情况；

F、线上电子合同：实现线上电子合同的签署，在签署合同前需要进行实名认证。

④金租公司内部风控审核用户条件

在昱德新能源提交符合上述条件的拟承租人后，金租公司将再次执行内部风险审核工作，根据客户资信程度和经济实力、划分区域、分类审批，通过审核后方可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并进行放款。

5、公司、昱德新能源开展上述业务的反担保情况不同的原因

智慧能源事业部、昱德新能源由于业务开展需要，均在开展上述业务过程中为终端企业及终端用户进行担保。

（1）由于金融业务授信主体不同，终端企业、终端用户能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不同：在固德威开展的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下，终端企业是公司，以企业自身作为保证人为公司提供保证责任担保；在昱德新能源开展的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下，终端用户为自然人，主要为农户，根据户用光伏市场惯例，终端用户不提供反担保措施。

（2）由于金融业务授信方式不同，在公司开展的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下，合作金融机构直接为终端企业进行贷款融资，终端企业与公司签署《委托保证合同》及《反担保合同》实现相关反担保措施；在昱德新能源开展的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下，合作金租公司向终端用户个人提供电站融资租赁服务，终端用户主要为农户，不提供反担保措施。

（二）分别按露截至目前公司、昱德新能源上述担保业务的开展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已提供担保笔数、实际发生金额、提供融资租赁的金融机构基本信息、业务开展地区、是否出现逾期情况

1、担保业务开展情况

（1）智慧能源事业部

截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已提供担保笔数 7 笔，担保余额 10,834,403.65 元，截至目前未出现逾期情况；业务开展地区包括江苏省、安徽省和浙江省。详见下表：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生效日期	担保期限	放款金融机构	业务开展地区	截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担保余额（元）	是否发生逾期
苏州市贵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	5 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江苏省苏州市	1,316,457.50	否
安徽宝德金属新材料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7	5 年		安徽省宣城市	1,075,733.84	否
苏农（广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16	5 年		安徽省宣城市	1,072,423.91	否
浙江衣贝尔服饰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17	5 年		浙江省湖州市	345,017.19	否
安徽优奥机械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1/12/23	5 年		安徽省宣城市	3,118,336.90	否
安徽省佳隆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2/1/25	5 年		安徽省宣城市	2,639,234.31	否
安徽未来饰界实业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保证	2022/5/13	5 年		安徽省宣城市	1,267,200.00	否
合计						10,834,403.65	

（2）昱德新能源

截至 2022 年 5 月 17 日，已提供担保笔数 2,244 笔，担保余额 212,715,448.96 元，平均每笔担保余额约为 94,792.98 元，单笔金额较小，且截至目前未出现逾期情况；业务开展地区包括山东省、河北省、河南省、山西省、安徽省和辽宁省。具体如下：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业务开展地区	合计笔数	担保余额截至 2022-05-17	是否逾期
户用光伏系统终端用户	连带责任担保	15 年	山东省、河北省、河南省、山西省、安徽省和辽宁省	2,244	212,715,448.96	否

2、提供融资租赁的金融机构基本信息

相关金融机构基本信息如下：

（1）智慧能源事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5837709230O
②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③住所：苏州新区狮山路 95 号
④负责人：牛凯
⑤成立日期：1992 年 9 月 28 日
⑥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昱德新能源——江西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100MA35FKBX3B
②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③住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阳明东路 66 号 3901、4001、4002 室
④法定代表人：陈晓明
⑤注册资本：202,000 万元人民币
⑥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24 日
⑦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结合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开展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采用上述方式开展分布式光伏业务的必要性

1、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数据如下表：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固德威	户用光伏系统	174,994,285.85	150,994,513.81	13.71%
固德威	工商业光伏系统	3,181,873.45	3,025,049.06	4.93%
合计		178,176,159.30	154,019,562.87	13.56%

（1）智慧能源事业部

智慧能源事业部基于市场对于分布式光伏发电产品及服务的需求，通过合作金融机构，对符合条件的终端企业进行融资，并由公司进行担保，终端企业获取融资款项后专项用于投入分布式光伏发电产品，并由公司合作代理商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2）昱德新能源

昱德新能源主要依托于“电乐多”品牌开展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相关业务，与金租公司、终端用户开展金融合作，昱德新能源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金融机构与终端用户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昱德新能源为各承租人向金融机构申请直租提供保证金质押担保，并为各承租人向金融机构申请直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同行业可比公司分布式业务开展情况

（1）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天合光能”）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数据如下表：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天合光能	电站业务	3,493,629,187.24	3,084,741,144.54	11.70%

天合光能主要通过以项目开发、项目 EPC 服务为切入点，为客户提供 LCOE 最低的系统解决方案的商业模式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销售业务，其在国内的光伏电站销售业务主要包括已建成电站的销售以及定制化电站的销售。

天合光能针对分布式光伏市场区分户用及工商业推出了不同的品牌：户用分布式光伏市场推出“天合富家”子品牌，现款销售类业务行业排名第一；针对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市场推出“天合蓝天”子品牌，2021 年度“天合蓝天”进一步推出 BIPV 产品“天合蓝天天能瓦”，将产品从单一发电需求拓展至智慧能源应用场景。

2020 年 12 月 28 日天合光能发布了《关于因开展分布式业务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为符合公司光伏分布式电站安装条件的终端用户提供担保，根据该公告的主要内容，该分布式光伏业务模式为由其子公司客户十五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在该业务中，客户十五向金融机构销售户用光伏发电系统，金融机构与终端用户（即“承租人”）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为各承租人向金融机构申请直租提供不见物回购责任，2021 年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具体以签订相关协议为准。

根据天合光能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目前共有 5 项对外担保信息，其中 4 项为为公司户用光伏业务用户提供的担保，金额合计 140,825.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千元）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户用光伏业务用户	1,300,000	2020 年 12 月 4 日	2021 年 1 月 10 日	2033 年 12 月 31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客户十五	控股子公司	公司户用光伏业务用户	80,000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7 月	2028 年 12 月	连带责任担保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公司户用光伏业务用户	6,750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 7 月 22 日	2028 年 12 月 31 日	连带责任担保
客户十五	控股子公司	公司户用光伏业务用户	21,500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2033 年 12 月 31 日	连带责任担保

（2）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阳光电源”）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分布式光伏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数据如下表：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阳光电源	电站投资开发	9,678,744,379.61	8,526,446,450.57	11.91%

在电站投资开发业务方面，阳光电源主要涉及工商业光伏、家庭光伏、储能、可再生能源制氢、综合能源服务等多个领域，大型地面光伏电站、分布式能源、家庭光伏及风力电站等解决方案。

分布式能源解决方案主要面向企业，为企业提供分布式光伏和储能系统咨询、开发、投资、交付、运维等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聚焦“大客户开发+渠道拓展”两大业务模式，与中石油、中石化、蔚来、蚂牛、达能等一大批优质客户达成项目合作；家庭光伏解决方案面向家用，设计、集成开发端到端智能家用光伏系统，通过“家阳光”合作共建业务模式，与央国企携手合作，共同推进居民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在市场终端实现全款、金融、共建等多业务模式协同发展。

2020 年 10 月 29 日阳光电源发布《关于增加公司家庭光伏、工商业分布式业务担保方的公告》，为信誉良好且具备融资条件的家庭光伏用户、工商分布式项目业主提供担保。根据该公告的相关内容，阳光电源将与金融机构开展业务合作，即公司将符合条件的融资人推介给金融机构，金融机构为融资人购买公司家庭光伏发电设备、工商业分布式光伏发电产品及服务提供融资服务，家庭光伏发电设备、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发电收益首先用于偿还融资人应付的贷款本息，公司按一定比例提供资金给金融机构作为保证金，若融资人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本息，金融机构有权从保证金用于偿还，仍有差额的，公司进行差额补足或回购、或受让债权。公司家庭光伏发电设备经销商对公司提供同等金额的反担保，工商业融资人及其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提供等额的反担保。

根据其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涉及到为家庭光伏用户、工商业分布式项目业主的担保主要有 2 项，担保额度合计 130,478.17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 66,956.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万元）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公司家庭光伏产品用户、工商业分布式项目业主（向合作银行申请贷款）	2018 年 01 月 26 日、2018 年 05 月 18 日、2021 年 04 月 01 日	80,478.17	2018 年 1 月 26 日	50,64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结清为止
符合融资条件的家庭光伏用户	2021 年 8 月 5 日	50,000.00	2021 年 8 月 6 日	16,316.00	连带责任担保	自贷款发放之日起至贷款债务全部结清为止

（3）其他可比公司

①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正泰电器”）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将为符合光伏分布式电站安装条件的个人和小微企业（以下简称“借款人”）提供快款，贷款专项用于支付借款人向正泰安能或正泰安能指定合作经销商购买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货款，并以光伏电站并网发电所产生的电费收入、补贴收入（如有）作为主要还款来源。

②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晶澳科技”）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为户用光伏终端客户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为户用光伏业务项下符合分布式光伏电站安装条件的终端客户提供担保。根据该公告，晶澳科技拟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户用光伏业务，具体操作模式如下：

“1、公司下属子公司或指定的合作经销商销售户用光伏发电系统组件给终端客户，金融机构向终端客户提供贷款，公司为终端客户向金融机构申请快款提供担保。2、公司子公司或指定的合作经销商销售户用光伏发电系统组件给金融机构，金融机构将户用光伏发电系统组件出租给终端客户，公司为各终端客户向金融机构申请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回购责任。上述两种模式下，2022 年度为户用光伏终端客户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具体以签订相关协议为准。”

③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隆基股份”）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为户用分布式光伏贷业务提供保证金担保的公告》，为购买隆基股份光伏发电设备，信用良好且符合合作银行融资条件的用户提供担保。根据公告内容，隆基股份与银行、经销商开展光伏